

江门市2017年国控企业污染源6月（污水处理厂）监督性监测结果

单位：mg/L pH：无量纲 色度：倍 粪大肠菌群数：个

污水处理厂名称	地区	监测日期	执行标准名称	执行标准条件名称	监测项目	出口浓度 (mg/L)	标准限值	是否达标	超标倍数	备注
江门市新会区龙泉 污水处理有限公司	新会区	2017-6-16	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/ 广东省地方 标准《水污 染物排放限 值》	/基本控制项 目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（日均 值）/2005 年 12 月31 日前 建设的/水温 >12度/一级B 标准/第二时 段/城镇二级 污水处理厂 一级标准	总磷	0.39	1.5	是		
					化学需氧量	24	40	是		
					氨氮	0.101	8	是		
					总氮	7.64	20	是		